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 光明区监察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光明区纪委监委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三、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光明区纪委监委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光明区纪委监委主要职责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本区行政区域内监察工作，依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在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承担区委巡察办的日常工作。履行区一级审计机关职责；负责本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纪检监察干部，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等；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光明区纪委监委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干部监督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构建阳光政府工作办公室、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审理室、审计科。

巡察机构 1 个：巡察组。

下属事业单位 2 个：深圳市光明区廉政宣传教育中心、深圳市光明区审计中心。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4 家，包括光明区纪委监委本级、光明区审计局本级、光明区廉政宣传教育中心、光明区审计中心。

二、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35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680.12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1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6.1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7.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61.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31.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5,357.15	本年支出合计	50	5,357.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11
	26			53	
总计	27	5,357.15	总计	54	5,35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	上级补	事业	经营	附属单位	其他收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收入	助收入	收入	收入	上缴收入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57.15	5,357.04	0.00	0.00	0.00	0.00	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12	3,68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692.91	69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97.54	9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450.50	45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44.86	1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3.22	2,9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729.73	72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1.48	1,91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253.24	25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76	5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3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3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3	15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13	15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18	1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80	2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1	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1	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83	1,26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1.83	1,26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261.83	1,26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6	23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6	23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04	13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9.12	9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22999	其他支出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2299901	其他支出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57.04	1,820.77	3,536.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12	1,433.48	2,246.64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692.91	450.50	242.4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97.54	0.00	97.54	0.00	0.00	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450.50	450.5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44.86	0.00	144.86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3.22	982.98	1,970.25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729.73	729.73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1.48	0.00	1,911.48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253.24	253.24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76	0.00	58.76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0.00	33.99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0.00	33.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3	156.1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13	156.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18	119.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80	0.00	27.80	0.00	0.00	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1	0.00	26.41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1	0.00	26.4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83	0.00	1,261.8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1.83	0.00	1,261.83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261.83	0.00	1,261.8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6	231.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6	231.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04	132.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9.12	99.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5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680.12	3,680.1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6.13	156.1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7.80	27.8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61.83	1,261.8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31.16	231.1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357.04	本年支出合计	49	5,357.04	5,357.0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5,357.04	总计	54	5,357.04	5,357.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57.04	1,820.77	3,536.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12	1,433.48	2,246.64
20108	审计事务	692.91	450.50	242.40
2010804	审计业务	97.54	0.00	97.54
2010850	事业运行	450.50	450.5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44.86	0.00	144.8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3.22	982.98	1,970.25
2011101	行政运行	729.73	729.73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1.48	0.00	1,911.48
2011150	事业运行	253.24	253.24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76	0.00	58.7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0.00	33.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3.99	0.00	33.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3	156.1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13	156.1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18	119.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5	36.9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80	0.00	27.8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39	0.00	1.39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	0.00	1.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1	0.00	26.4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1	0.00	26.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83	0.00	1,261.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1.83	0.00	1,261.83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261.83	0.00	1,26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6	231.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6	231.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04	132.0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9.12	99.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5.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81.22	30201	办公费	85.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4.98	30202	印刷费	0.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7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18	30206	电费	1.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95	30207	邮电费	3.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3	30211	差旅费	2.6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2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4.39	30214	租赁费	11.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1.6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29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1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8				
人员经费合计		1,498.68	公用经费合计						32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0	0.00	27.00	0.00	27.00	2.00	18.93	0.22	18.71	0.00	18.7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无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总计 5,357.15 万元，支出总计 5,357.1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和支出总计各增加 1,118.57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一个办案工作基地，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一个巡察机构，工作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合计 5,357.15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118.57 万元，增长 26.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57.04 万元，占全年收入 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11 元，占 0.1%。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支出合计 5,357.0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118.46 万元，增长 26.4%。其中：基本支出 1,820.77 万元，占比 34%，项目支出 3,536.27 万元，占比 6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357.0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357.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57.0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1,118.46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一个办案工作基地，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一个巡察机构，工作经费增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483 万元，

支出决算 5,35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2018 年决算数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118.46 万元，增加 2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一个办案工作基地，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一个巡察机构，工作经费增加。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57.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0.12 万元，占比 6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3 万元，占比 2.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80 万元，占比 0.5%；城乡社区支出 1,261.83 万元，占比 23.6%；住房保障支出 231.16 万元，占比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0.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98.68 万元，占比 8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22.09 万元，占比 17.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3万元，完成预算的6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71万元，完成预算的69.3%；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

2018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占1.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71万元，占9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3.67万元，增长24.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22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在实际执行中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比2017年决算增加0.22万元，增长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支付我委干部参加“廉洁政府建设研究”专题赴港项目支出费用。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0，人次为1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71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27 万元减少 8.29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69.3%。具体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停车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数 18.71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45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工作业务增加，导致车辆运行费用增加。本单位经批准保留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合计 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 0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2 万元减少 2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0%。2018 年决算数与 2017 年决算数持平，本年度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支出，接待批次为 0 次，接待人数为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1. 2019 年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9 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纳入管理的一级项目共有 21 个。区纪委监委本级 14 个，分别为：纪检专项业务活动经费、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宣教及预防工作经费、主体责任落实及监督检查工作经费、信访、案管工作经费、案件审理（审理室）经费、审计审理（审理室）经费、审计事务（审计科）经费、巡察专项业务活动经费、党组织活动经费、劳务派遣管理人员经费、行政绩效评估结果

运行经费、计生经费、建设基金预留。光明区廉政宣传教育中心 3 个，分别为：廉政中心工作经费、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行经费、计生经费。光明区审计中心 4 个，分别为：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协审专项费用、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行经费、计生经费。一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项目绩效目标表》（附件 1）。

2. 2018 年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绩效自评工作。

（1）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①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本单位结合单位主要职能、2018 年光明区政府重点安排的工作，对光明区纪委监委本级、光明区廉政宣传教育中心、光明区审计中心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57.0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度我委围绕年度工作规划和部门职能，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合理安排和分配资金，顺利完成单位主要职能和各项工作任务。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内控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绩效情况较为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整体预算执行进度未能完成每月时序进度目标，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密切跟踪支出进度变化，确保预算执行达到时序支出目标；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探索建立更科学的绩效评价

方法。

②**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结合光明区纪委监委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 2018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 7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45.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附件 2）。

③**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合光明区纪委监委重点履职开展情况，选取 1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55.0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 3）。

④**2018 年度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光明区纪委监委无区级财政专项资金。

⑤**2018 年度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光明区纪委监委无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光明区纪委监委无政府性基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光明区纪委监委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2.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09 万元,增长 50.5%。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统计口径和决算统计口径不一致导致。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18.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93.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18.95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61.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9%。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自有车辆,根据区车改办的分配,本单位实际使用的公务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2018 年 9 月 28 日,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

2019 年 3 月 21 日,深圳市光明区审计局挂牌成立,根据三定方案,审计局独立为政府下属部门序列,不再与我委合署办公。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表

1. 光明区纪委监委本级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纪检专项业务活动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80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目标 1：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后勤保障，提高办公效率 目标 2：保障各项政务系统安全有效运行，做好信息安全管理 目标 3：完成纪检监察综合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信息安全检查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9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及时性	及时
			信息安全服务延误率	0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日成本	≤550 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95%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内部员工对后勤保障工作满意度	≥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89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纪委和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积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着力解决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纵深发展，为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坚实的纪律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质量指标	履行职责情况	合法合规
		时效指标	退查率	≤30%	
			严格执行纪律审查初核、立案、审查等节点的规定时限处置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审查调查工作办案成本	≤70 万元	
			审查调查专用设备成本	≤50 万元	
			工作基地建设及修缮工作成本	≤209 万元	
			审查调查业务培训成本	≤4 万元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服务成本	≤46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民群众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审查调查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主体责任落实及监督检查工作		
预算规模（万元）		95.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常态化开展明察暗访工作，实施“微腐败”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监督检查，打造一个风清气正的绿色光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责任落实调研课题	开展 2 次或以上调研工作
			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	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不少于 1 次
			开展明察暗访工作	不少于 3 次
		质量指标	制定印发《光明区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试行）》	1 个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制定主体责任落实评价监督指标	2019 年全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宣教及预防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2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扎实做好宣传和教育工作，在纪律教育月期间，向新区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发放学习资料；在“三纪”班上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提高领导干部的政治能力，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三纪”培训班次数	1次
			“廉明号”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次数	≥300条
			廉政集体谈话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三纪”培训/廉政集体谈话覆盖率	≥6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举办廉政教育培训班及时性	及时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环境，提高崇廉拒腐意识	有效提高
			广大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廉洁意识	不断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信访、案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3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按规定做好信访举报件受理与处置工作，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 1 次，信访件拟办率 100%，信访件处置及时，实名举报核查率 100%，线索受理率达到 100%；线索处置率达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	1 次
			受理处置线索数量	100 件
		质量指标	信访件拟办、转办效率	拟办、转办率 100%
			受理处置信访举报件	处置率 100%
			线索处理率	≥100%
			管理录入案管系统数据比率	100%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线索处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按规定受理处置信访举报件	对实名举报件核查情况 100%反馈
			办案干部满意度	≥90%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案件审理（审理室）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5.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p>1. 审理区纪委监委直接审查或者调查的党纪、政务案件以及涉嫌职务犯罪需要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提起公诉的案件。</p> <p>2. 审理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移送区纪委监委需要追究党纪、政务责任的案件。</p> <p>3. 审理各街道党工委（纪工委）、区直单位和区直属企业党组（党委、纪委）呈送区纪委监委的报批案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案件审理工作数量	≥30 件
			不适用	不适用
		质量指标	案件审理完成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案件审理工作及时性	及时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查人对审理工作结果的满意度	≥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审计审理（审理室）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4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以审计实施方案为基础审核过程及结果，重点检查审计事项是否完成、发现的问题是否在审计报告中反映、主要事实是否清楚、相关证据是否适当充分、适用法律法规和标准是否恰当、评价定性和处理处罚意见是否恰当、审计程序是否符合规定。严格按照《审计准则》和区审计局有关规定履行审理职责，加强对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完善审理制度，实现从重结果向过程与结果并重、从形式检查向实质性检查、事后监督向提前介入的转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决算项目审计审理数量	50个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审理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审理完成率	≥90%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审理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不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工程项目审计质量	有效提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公共工程项目质量审计审理的满意度	较满意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审计事务（审计科）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7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坚持推进广东省审计厅批复的年度审计计划，深入开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切实开展民生资金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加强管理、突出重点、狠抓质量，全面深入推进审计工作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数	≥8个
			不适用	不适用
		质量指标	审计建议被采纳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审计计划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前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损失、促进增收节支金额	有效挽回损失，保障财政资金得到高效使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申请复议率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巡察专项业务活动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7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落实新区党工委巡察领导工 作小组关于巡察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统筹协调各巡察组开展区内巡察 工作2-3轮和市委巡察办交办交叉巡察工作1-2轮，督促各级党组织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净化 党内政治生态，真正做到发现问题、形成震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内巡察工作次数	3次
			参加市委巡察办交办交叉巡察工作次数	1次
			开展巡察业务培训次数	3-5次
		质量指标	巡察组巡察覆盖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巡察组进驻及时性	及时
			巡察整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巡察组人员驻场成本	≤100万
			宣传、业务培训成本	≤30万
			委托协审开展调研成本	≤30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 标	督促各级党组织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有效督促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管理人员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528.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加强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提升整体队伍的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劳务派遣人数	50-80人
			考核人数	50-80人
			劳务派遣岗位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季度考核、年度考核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交办工作完成及时性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人均标准成本	≤15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对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满意度	≥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39.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目标 1：加强党的作风建设 目标 2：进一步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目标 3：认真执行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政治理论学习课时数	8 个课时以上
			党费收缴人数	32 人
			发展党员人数	2 人以上
		质量指标	网上党建平台积分排名	前 10 名内
			组织生活会参会率	≥90%
		时效指标	党费收缴及时性	及时
			党员档案管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党员外出学习培训成本	每人每天 ≤550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的先进模范作用	党员党性观念强,模范作用得到公认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党员工作热情和激情	1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行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384.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完成政府绩效考核各项指标任务，积极推进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运用，促进行政效率，提升本单位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绩效评估人数	≥31人
		质量指标	绩效评估人员覆盖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绩效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对绩效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 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计生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1.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执行国家计生政策，加强本单位的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并主动参与、大力支持配合计生部门开展计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计生考核人数	≥31 人
			计生考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计生考核奖金发放时间	2019 年 12 月前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控制人口数量	有效控制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考核人员对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深圳市光明区监察委员会（本级）2019年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建设基金预留		
预算规模（万元）		20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建设本单位业务信息系统，实现各项工作信息化管理，提升业务部门履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系统建成个数	≥1
			不适用	不适用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覆盖率	≥5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各系统建设项目成本	200万以内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部门对系统建设的满意度	≥95%
不适用			不适用	

2. 廉政宣传教育中心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表

廉政宣传教育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廉政中心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0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配合单位各职能及相关部门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助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做好关键领域和重点工作的宣传、报道、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区纪委监委年度重点工作调研报告、区纪委监委工作报告及领导交办重点材料	20 篇
			委托联合外单位开展调研	2 个
			所撰材料在重要会议使用或所撰纪检工作报告宣传稿件在深圳明镜网、宝安日报等网站及杂志报刊平台发布	20 篇
		质量指标	调研成果、所撰材料经领导审核通过或在媒体平台发布	20 篇
		时效指标	纪检工作动态宣传报道及时性	及时
			委托联合外单位开展调研时间	2019 年 4 月-2019 年 11 月
	成本指标	委托外单位开展调研成本	≤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廉政宣传的影响力和传播力	进一步增强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干部满意度	80%	
		群众满意度	80%	

廉政宣传教育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59.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完成政府绩效考核各项指标任务，积极推进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运用，促进行政效率，提升本单位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行政绩效评估人数	≥8 人
		质量指标	绩效评估人员覆盖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绩效发放及时性	及时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员工对绩效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	

廉政宣传教育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计生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7.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执行国家计生政策，加强本单位的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并主动参与、大力支持配合计生部门开展计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计生考核人数	≥9 人
		质量指标	计生考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计生考核奖金发放时间	2019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控制人口增长速度	有效控制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考核人员对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以上
不适用			不适用	

3. 审计中心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表

光明区审计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70.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项目质量较高，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较好的社会效益，广大市民有较高满意度 目标 2：对公共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规范评价和引导 目标 3：对公共工程项目质量进行合理把关，确保民生实事落地惠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50 个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数量	20 个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数量	15 个	
		质量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率	≥90%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完成率	≥90%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0 万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	协审费用按合同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与规范	有效提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工程项目质量	有效提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公共工程项目质量的满意度	≥80%	

审计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协审专项费用		
预算规模（万元）		500.00		
是否重点项目		是		
总体目标	目标 1: 完成项目质量较高，完成中心公共工程项目协审任务 目标 2: 对公共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配合审计部门进行规范评价和引导 目标 3: 对公共工程项目质量配合审计部门进行合理把关，确保民生实事落地惠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50 个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数量	20 个
		质量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合格率	≥80%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验收完成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前
			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协审项目总成本	≤50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督公共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规范	有效监督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工程项目质量	有效提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对协审进度及效率满意度	满意	
		人民群众对公共工程项目质量的满意度	≥98%	

审计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33.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完成政府绩效考核各项指标任务，积极推进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运用，促进行政效率，提升本单位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行政绩效评估人数	≥12 人
		质量指标	绩效评估人员覆盖率	≥98%
			行政绩效评估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绩效发放及时性	及时性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对绩效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计生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8.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执行国家计生政策，加强本单位的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并主动参与、大力支持配合计生部门开展计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计生考核人数	≥14 人
		质量指标	计生考核通过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效指标	计生考核奖金发放时间	预计发放时间：2019 年 12 月前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控制人口增长速度	有效控制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考核人员对考核结果的满意度	98%以上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2: 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项目质量较高，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较好的社会效益，广大市民有较高满意度，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规范评价和引导，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进行合理把关，确保民生实事落地惠民。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全年预算总成本 60 万元	完成目标总成本 55 万元					
	总成本	全年预算总成本 60 万元	年度内使用资金 55 万元完成 91.67%			月、季度跟踪资金完成情况不到位。应科学安排均衡合理使用年度资金。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1 季度支付 6.70 万元，2 季度支付 2 万元，3 季度支付 4.30 万元，4 季度支付 42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1 季度支付 6.70 万元，2 季度支付 2 万元，3 季度支付 4.30 万元，4 季度支付 42 万元。					
产出	数量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110 个	完成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220 个			由于 2017 年底集中受理市投区建政府工程审计项目延至 2018 年完成及预（概）算审计数量完成 85 个，致超出目标 110 个。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数量 80 个	实际完成政府投资工程审计数量 135 个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数量指标值 32 个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数量指标值 29 个					
	质量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率 90%以上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率 100%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率 90%以上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率 100%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完成率 90%以上	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完成率 100%					
工作时效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及时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 100%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及时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 100%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的满意度 80%以上	人民群众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满意					
	社会效益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请输入目标内容						
	经济效益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与规范	有效提升					
	其他	请输入目标内容						

政府投资项目协审专项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协审专项费用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277	其中: 财政拨款	1,277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完成中心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任务,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规范评价和引导,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进行合理把关,确保民生实事落地惠民。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全年预算总成本 1277 万元	完成目标总成本 1262 万元					
	总成本	全年预算总成本 1277 万元	年度内使用资金 1262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 季度 286 万元, 2 季度支付 422 万元, 3 季度支付 356 万元, 4 季度支付 198 万元	1 季度 286 万元, 2 季度支付 422 万元, 3 季度支付 356 万元, 4 季度支付 198 万元					
产出	数量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110 个	完成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数量 220 个		由于 2017 年集中受理市投区建政府工程审计项目延至 2018 年完成及完成预(概)算审计项目 85 个。以超出目标值 110 个。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数量 80 个	完成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数量 135 个					
	质量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合格率合格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合格率 100%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验收完成情况 合格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验收完成情况 合格					
	工作时效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前	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审计按预定时间完成。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前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完成时间 100%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较满意	人民群众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满意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	提升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 1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经济效益	有效监督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规范	监督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规范 100%					
	其他	请输入目标内容						

社工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工管理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15	其中: 财政拨款	315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1. 在纪律审查谈话期间,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负责谈话对象陪护工作, 防止被审查对象发生自杀、自伤、擅自出走等意外事件; 2. 负责谈话地点、执纪人员及被审查对象人身的安全警戒工作; 3. 负责协助执纪人员做好被审查对象日常生活管理工作; 4. 负责配合执纪人员做好工作对象临时外出就医期间的安全警戒工作; 5. 负责协助执纪人员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服务费用: 315万元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服务费用: 297.35万元		总成本为年度成本, 陪护人员服务合同签订日期为4月			
	总成本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总金额: 315万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总金额: 315万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 315万, 年度计划支出315万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 315万, 年度实际支出297.35万		合同分2期支付, 第一期支付297.35万元, 第二期支付15.65万元(支付日期为2019年)			
产出	数量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数量35人	执纪审查陪护人员数量35人					
	质量	巡逻防控、安保、维稳处突等工作完成质量较好	巡逻防控、安保、维稳处突等工作完成质量较好					
		安全事故发生数0次	安全事故发生数0次					
工作时效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案干部满意度90%以上	干部满意度90%以上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事务（审计科）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审计事务（审计科）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42	其中： 财政拨款	42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目标1：坚持推进广东省审计厅批复的年度审计计划，深入开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目标2：切实开展民生资金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加强管理、突出重点、狠抓质量，全面深入推进审计工作落实。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总额 42 万元	41.66 万元					
	总成本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总额：42 万元	41.66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按时间进度目标有序安排	完成					
产出	数量	审计项目完成数量 8 个	完成审计项目 8 个					
	质量	审计建议被采纳率 100%	审计建议被采纳率 100%					
	工作时效	审计计划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前	按时完成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审计单位申请复议率 0%	被审计单位申请复议率 0%					
	社会效益	维护经济运行安全，加强内部控制	良好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挽回损失、促进增收节支	良好					
	其他	请输入目标内容						

党风廉政建设宣教预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建设宣教预防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12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扎实做好宣传和教育工作。在纪律教育月期间,向新区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发放学习资料;在三纪班上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提高领导干部的政治能力,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总金额:120万	实际完成支出117.02万元					
	总成本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总金额:120万,年度计划支出120万。	实际完成支出117.02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	按时完成					
产出	数量	学习书籍 1批	完成					
		宣传物品及购置宣教工作设备 1批	完成					
		宣传材料及警示教育片 1批	完成					
		开展“三纪”培训班次数 1次;	完成					
		“廉明号”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次数300条	完成					
		廉政集体谈话次数 1次	完成					
	质量	“三纪”培训/廉政集体谈话覆盖率 >60%;	完成					
		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时效	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80%	完成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营造风清气正环境,提高崇廉拒腐意识;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廉洁意识	“廉明号”改版后,7月截至12月共发布原创文章54篇,发布量是前三季度的5倍;转载文章115篇,粉丝数4786人,相较前三季度增长535人;改版后原创文章平均阅读量为345,较前三季度增长53%,转载文章平均阅读量为93,较前三季度增长44%。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纪检专项业务活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纪检专项业务活动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760	其中: 财政拨款	760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目标1: 保障局内日常办公需要 目标2: 推进办案基地建设 目标3: 完成纪检监察综合业务培训, 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请输入目标内容						
	总成本	预算金额控制在530万元以内	预算支出497.72万元, 预算支出率93.91%。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按季度有序安排使用	按照计划支付完成					
产出	数量	举办纪检监察、巡察业务培训共2次	完成培训2次					
		整理文书/审计/信访等档案>2500件/宗	整理文书/审计/信访等档案2910件/宗					
		购买家具 1批	完成					
	质量	培训人员覆盖率: 工作人员95%以上	培训覆盖率95%					
		年内档案入卷比率达95%	年内档案卷宗数宗, 数量达95%					
		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时效	日常办公用品采购时效: 申请提交7个工作日内	及时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内部员工对采购、车辆管理等工作满意度≥90%。	员工满意度达到95%。					
	社会效益	通过纪检监察综合业务培训, 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满足办公需求。	有效					
	生态效益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其他	请输入目标内容						

劳务派遣管理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管理人员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340	其中: 财政拨款	340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加强队伍建设, 优化人员结构, 提升整体队伍的履职能力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年度购买服务成本 340 万元	支出成本 275.34 万元		招聘员额年度内没有达到每月满员			
	总成本	年度总成本: 340 万元	购买劳务派遣总成本 275.34 万元		招聘员额年度内没有达到每月满员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 340 万元; 年度计划支出: 340 万元	全年预算资金安排: 340 万元; 年度计划支出: 275.34 万元		招聘员额年度内没有达到每月满员			
产出	数量	购买劳务派遣人数 40-50 人	年度内购买劳务派遣人数 44 人					
	质量	派遣人员季度考核、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派遣人员季度考核、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工作时效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对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满意度 ≥ 90%	单位对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满意度 100%。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3：光明区纪委监委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光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朱伏求

填报人：王伟业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深圳市光明区审计中心为光明区纪委监委一下级事业单位，2018年底编制数13人（含雇员编1人），实有人数13人，主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审计业务规范、制度，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监督。由于审计中心对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包括预（概）算、结算、决算项目进行审计监督，保障区重大项目的开展以及其他民生工程项目开工进行前期审计监督，故须提供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支持。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管理由中心主任负总责，统筹安排该经费使用进度，下内设有业务组，财务组，后勤组，严格执行预算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区财政部门制定的财务管理规定，同时中心领导高度重视该经费的执行情况，细化了工作流程，每季度对预算经费执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合理安排，以提高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2018年审计中心经费预算60万元，支出主要安排在：1. 项目协审咨询服务费用；2. 工作租用车辆两台；3.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4. 专业技术工作人员培训费、差旅费；5. 中心运

营必要的其他费用。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 年审计中心经费预算 6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55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1.67%。主要用于专项审计调查土地整备项目：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土地整备、大外环高速土地整备、麒麟山庄土地整备用于协审咨询服务费 27.50 万元，审计中心用于工程项目现场及其他工作用的车辆二台，全年车辆费用约 12 万元，全年用于审计档案整理装订及档案柜购置 6 万元，审计中心为服务政府投资工程审计的开展需要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以及中心运营必要的其他费用 9.5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 2018 年下达资金预算 60 万元，执行数 55 万元，执行率 91.67%。完成市、区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包括预（概）算、结算、决算）220 个，审计造价 81.42 亿元，核减造价 5.61 亿元，核减率 6.89%，公告审计结果及审计报告数量 29 份，参加区重大项目协调会 75 次，完成区重点工程同观路市政工程、凤凰学校建设工程、万丈坡拆迁安置房项目、高新西（塘家）拆迁安置房项目以及公明核心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等预（概）算项目 85 个。完成区高级中学整体改造二期工程、高新西产业配套宿舍工程、光明潮水处理厂及燕川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干管工程等

主要决算项目 123 个，完成圳辉路市政工程、区群体体育中心二期工程、公明实验学校初中部工程等结算项目 12 个。完成了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土地整备、大外环高速土地整备、麒麟山庄土地整备的专项工作审计调查，开展了区市政道路景观照明提升工程 EPC 建设审计调查，以及治水提质跟踪审计调查。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18 年基本完成预算执行，项目绩效评价良好。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预算经费的执行严格按照区财政财务管理规定，纪检监察（审计）局制定资金经费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从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均达到绩效目标。

2. 总体上看，2018 年审计中心预算绩效目标各项工作完成良好，各项目按计划积极推进，政策法规执行情况良好，为促进区民生项目落地惠民，保证区政府投资项目规范建设，实现财政资金的高效使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本项目经费的支出使用，完成审计项目质量较高，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较好的社会效益，广大市民有较高满意度，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规范评价和引导，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质量进行合理把关，确保民生实事落地惠民。

四、存在的问题

审计事务（审计中心）经费预算执行良好，但仍未百分百完成，还有完善提高之处。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本中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积极调整工作部署，后续进一步加强项目计划工作，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保证经费预算从编制到执行实现细化合理；二是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上按月按季度均衡合理，掌握资金使用进度，三是安排专人负责跟踪项目预算经费执行情况，定时向领导汇报，促使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高效；四是按季度召开业务部门项目资金使用进度汇报会，总结上季度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安排下季度资金安排，做好预调微调，推进预算项目资金的执行，完成预算绩效目标。